


老伴儿啊，新闻里说监管部门正在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，你知道是咋回事儿吗？为什么要搞呢？




这个听儿子说过，专项行动为期2年，要求上市公司对照监管要求进行自查、整改。至于为啥要做我就不清楚了，咱们吃完饭去找投服中心的小权老师请教下吧！



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

投服中心小权老师热情接待米大娘、米大爷。



小权老师，我感觉公司治理这个概念很虚，为啥现在监管层提出专项行动，对我们小股东有用吗？

2020年10月，国务院发布了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(国发14号文)，其中规范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被列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17项具体任务之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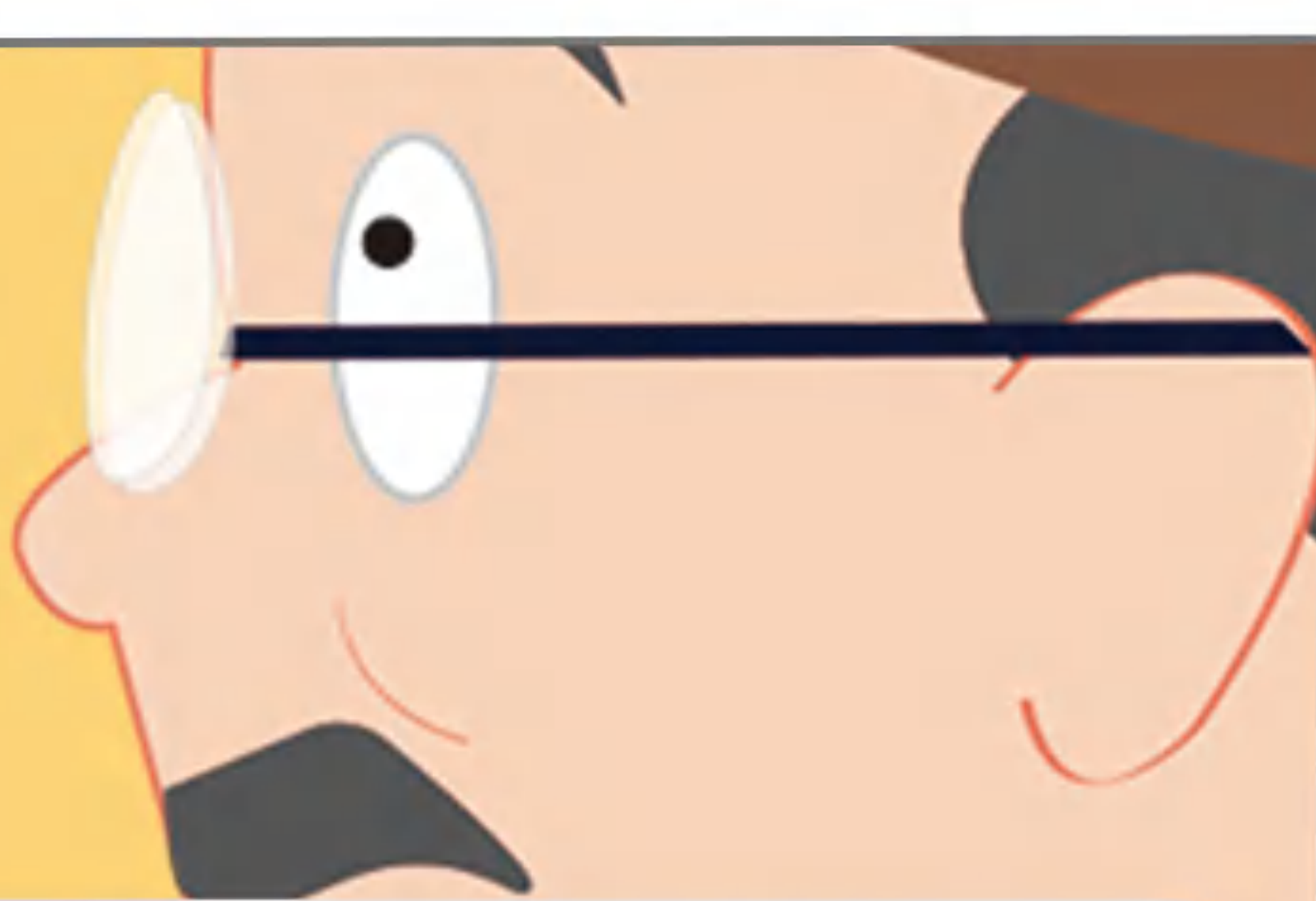
证监会从2020年12月启动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，就是落实国发14号文的具体举措之一。

专项行动主要想解决什么问题呢？


近段时间来，部分上市公司因治理失效、管控失灵、运作失序等引发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财务造假、操纵并购等严重问题，凸显出上市公司治理水平亟须提升，反映出一系列深层次治理问题。

专项行动希望通过2年努力，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使上市公司治理整体水平得到提高，夯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。






我感觉以前公司治理虽然没上升到这么高的层面，但是投服中心一直在做这方面的工作。




是的，近年来，投服中心聚焦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痛点，以“小股东”身份，督促上市公司提升治理水平。

比如，针对兼并重组中的“三高”重组，投服中心围绕标的公司盈利能力，分析收购事项能否给上市公司带来正向收益，并以参加媒体说明会、公开发声等方式，建议上市公司规避质次价高的收购行为。

再比如，紧盯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未及时清收应收账款、未履行公开承诺等突出问题，投服中心要求上市公司充分披露相关细节，质询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各项问题并督促整改。



此外，投服中心还关注公司章程是否合规、董监高是否勤勉尽责，并通过参加股东大会、发送函件提出质询以及配合其他股东发起提案等方式，推动上市公司完善治理。针对各上市公司章程未明确现金分红规定等问题，投服中心也开展了专项行动。



原来这些事儿都属于公司治理的范畴。看来我作为小股东也可以参与公司治理。


公司治理领域有哪些纲领性的文件可以让我们进一步学习吗？

国际方面

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（OECD）于1999年制定了《公司治理原则》，成为全球范围内的国际基准。2015年，OECD根据国际公司治理实践修订了《原则》，高度关注股东权利平衡，强调利益相关方对公司治理的作用。

国内方面

我国在2016年的G20杭州会议上郑重承诺支持OECD《原则》的落实。2018年，证监会吸收借鉴境外成熟市场经验，修订了于2002年发布的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。



谢谢小权老师！我和老伴儿回去好好学习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，努力跟上投服中心的步伐，一起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！

作者：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

美术：李彤成杰